

2019 年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鲁实信专审字[2020]第 0046 号

委托单位：枣庄市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评价机构：山东实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 7 月 31 日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三) 项目预算.....	1
(四)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二、绩效评价情况.....	2
(一) 评价目标.....	3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4
(三) 评价依据.....	4
(四) 评价方法及评价原则.....	5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6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4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8
(一) 资金评价情况分析.....	18
(二)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9
四、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意见建议.....	22

2019 年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的决策部署,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水利工作方针,针对防汛抗洪抢险救灾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按照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和省水利厅印发的《山东省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集中力量加快中小河流治理、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以增强流域和区域的防洪排涝减灾能力,保障全市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当地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19]2 号)下拨市级水利薄弱环节建设河道治理工程资金共计 1,144.6 万元,主要用于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目标为:力争到“十三五”末,经治理的中小河流重点河段打到规划确定的防洪

标准，小型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基本得到消除，农村基层防汛抢险救灾预警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运营管护长效机制基本建立，防灾减灾能力得到提升。

（三）项目预算

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市级财政资金 1,144.60 万元，具体如下：

2019 年度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 市级财政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市级财政资金
1	台儿庄区城乡水务局	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	370.60
2	山亭区城乡水务局	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	291.60
3	滕州市河道管理中心	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	192.00
		郭河滕西段（于仓-吕坡）治理工程	290.40
合计			1,144.6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包括：台儿庄区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滕州市郭河滕西段（于仓-吕坡）治理工程、山亭区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

（1）台儿庄区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河道清淤扩挖段长 9.0km，自入新沟河交汇口至上屯北生产桥桥上 130.0m。河道筑堤段长 16.5km，其中左堤 7.5km、右堤 9.0km，新增上堤坡道 11 条。硬化防汛管理道路

3. 319km, 即新沟河口至广济公路桥。新建顺堤生产桥 1 座, 改建跨河生产桥 2 座。

(2) 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主要内容: 两岸复堤河段总长 11.52km。拆除改建 4 座生产桥(刁庄、前荆沟、后荆沟、俞寨), 新建 1 座生产桥(罗庄支沟生产桥)。拆除改建 6 座涵洞(刁庄西、刁庄东、前荆沟西、前荆沟中、前荆沟东)。上堤坡道左右岸共 20 处。

(3) 滕州市郭河滕西段(于仓-吕坡)治理工程主要内容: 河道清淤、扩挖段长 5.36km。筑堤段长 11.396km。改建生产桥 2 座, 维修生产桥 2 座。两岸新建上堤坡道共 40 处。

(4) 山亭区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主要内容: 治理段河道全范围内清理河槽障碍物, 包括树木、垃圾、淤泥、填土、乱石及阻水溢流坝。河道切滩裁弯共 2 处, 裁弯总长 185.0m, 均为开挖左岸滩槽。河道疏浚挖深共 5 处, 疏挖总长 1930.0m。拆除改建生产桥共 4 座。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评价目标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引入第三方, 全面评价“枣庄市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实现情况, 了解项目投入、制度建设、政策实施、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执行结果, 发现问题, 改进工作, 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提升政策实

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完善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落实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19 年度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市级预算资金 1,144.60 万元的使用绩效。现场评价和实地核查范围涉及枣庄市山亭区城乡水务局、枣庄市台儿庄区城乡水务局、枣庄市滕州市河道管理中心 3 个项目单位。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 号）；
- 3、中注协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征求意见稿）》的通知（会协〔2015〕2 号）；
- 4、《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 号）；
- 5、《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鲁财绩〔2014〕4 号）；
- 6、《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 7、《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枣政办字〔2020〕12 号）；
- 8、《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 号）；
- 9、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17〕3 号）；

10、关于印发《山东省重点中小河流治理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农[2010]40号）；

11、关于印发《枣庄市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枣水发规字[2017]17号）；

12、《关于下达2019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19]2号）；

13、《枣庄市财政局关于配合做好市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枣财绩[2020]6号）；

14、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四）评价方法及评价原则

1、评价方法

（1）案卷研究法：根据指标体系中各项指标的评价依据收集与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及效果的相关资料，对相关数据进行汇总整合，通过各项证据的相互印证检查信息的真实性。

（2）实地核查法：根据专项资金的性质和委托方要求，对评价项目进行实地核查，主要核查各评价指标对应的原始支撑资料，核实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财务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施的绩效。

评价工作采用定性与定量方法、案卷研究、实地核查与访谈相结合的评价方式，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项目投入、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

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设置与实施效果对比方法，将各项目申报书中的绩效目标，主要工作内容与其实际所产生的效益和实际执行的过程进行对比和分析，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

2、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的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枣庄市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枣财绩[2017]3号）及《枣庄市财政局关于配合做好市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枣财绩[2020]6号），山东实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自2020年7月承接本项目以来，结合本专项资金项目特点，组织人力、财力，

成立了专门的评价组，根据要求，以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为基础，结合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进一步修改细化而成。

绩效评价表和评价指标，详见下表：

枣庄市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投入 (20分)	项目申报 (8分)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4分)	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是否经过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并逐级上报。	该项分值4分。经过相关部门审核得2分；逐级上报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 (4分)	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规划与实施方案一致。	该项分值4分。实施项目与上报规划相符得4分；未经批准、擅自调整的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4分为止。	4
	资金落实 (6分)	市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3分)	对市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 (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该项分值3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3分，指标得分不超过3分。	3
		市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率 (3分)	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进行评价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得3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1-3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0-1分。	3
	资金使用 (6分)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性 (6分)	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进行评价。	资金单独核算，得1分；该项目资金必须用于重点河道治理工程方面支出，得5分；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1处扣1分；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的该项不得分。	6
过程 (25分)	财务管理 (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对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分)；严格有效执行制度 (1分)；会计核算规范 (1分)	3
		主管部门工作职责划分 (2分)	主管部门是否有专门工作职责制度。	主管部门与项目单位职责分工明确得1分；履职基本到位，未发生推诿扯皮等严重影响河道治理工作的事件得1分。	2
		项目法人制 (2分)	严格落实项目法人制	确定项目法人得1分，执行项目法人制度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制 (3分)	严格落实项目招投标制	该项分值3分。项目采购经过政府采购程序，符合招标法的相关规定，程序合规，得3分，否则酌情得分。若发现中标单位存在转包、分包的情况，整个二级指标不得分。	3
		项目监理制 (3分)	是否精选监理单位	按规定程序通过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监理单位得1分，监理人员均持证上岗得1分。项目监理制度健全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规范合同管理 (2分)	是否规范合同管理	以合同管理为核心做好建设管理工作，项目管理、项目设计、项目施工、项目监理是否有书面合同且合同签订完善的得满分，否则少一项扣0.5分。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 (3分)	对项目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3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项目档案管理情 (3分)	对项目档案管理是否有专人管理、保存是否符合要求进行评价	项目档案有专人保管得1分；项目资料齐全，得2分，包括项目总结、监理报告、技术资料、图片，每少一项扣0.5分。	3
	监督检查 (4分)	监督检查开展情况 (2分)	对主管部门开展监督检查情况进行评价。	各级各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对建设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得2分。	2
整改落实 (2分)		对监督检查后的整改情况进行评价。	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彻底整改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枣庄市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产出 (25 分)	项目产出 (25 分)	项目结算情况(5 分)	对项目的结算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5 分。该项目有第三方中介机构结算报告即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5
		实际完成情况(7 分)	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7 分。完成率=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指标满分 7 分。	7
		质量达标率(7 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质量达标情况进行评价【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量/实际完成量)×100%】	该项分值 7 分。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 7 分。	7
		施工安全达标率(6 分)	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管理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6 分。施工单位为中标单位得 2 分，且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得 2 分，组织项目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得 2 分。	6
效果 (30 分)	经济效益 (5 分)	经济效益 (5 分)	对项目产生的间接经济效益进行评价。	提高河段的防洪减灾能力、保护粮食安全、减少直接防汛投入。显著 5 分、较为显著 3 分、不太显著 1 分，不显著 0 分	5
	社会效益 (6 分)	社会效益 (6 分)	保护人口数量进行评价	项目完成建设，将保护人口 20.8 万人，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得 6 分。每下降 5%扣 1 分，分数扣完为止。	6
	生态效益 (5 分)	生态效益 (5 分)	对河流生态环境进行评价	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治理河段及周边环境，显著 5 分、较为显著 3 分、不太显著 1 分、不显著 0 分	5
	可持续影响 (6 分)	可持续影响 (6 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竣工验收后，将及时办理资产交接和登记手续的得 2 分；督促受益街道、村组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得 2 分；划定管护范围，落实管理人员和经费，做好建后管护准备工作得 2 分。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通过调查问卷调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 8 分，指标分值=满意率*指标满分 8 分，指标得分不超过 8 分。满意率=题目总满意数/题目总数。	8
合计					100

各级指标及指标解释：

基于指标体系设计原则，结合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运行情况，按照枣庄市财政局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要求，研究设立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的评价指标体系，对每一项具体指标进行科学的分配权重分值。具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三层评价体系。

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 100 分，分为四个环节。其中投入占 20 分，过程占 25 分，项目产出占 25 分，项目效果占 30 分。

1、投入

该部分包括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为 20 分。该部分是项目实施的重要保障，涵盖项目申报、资金落实和资金使用，具体各指标权重分值是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4 分，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 4 分，市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3 分，市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率 3 分，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性 6 分。

(1)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该项分值 4 分。经过相关部门审核得 2 分；逐级上报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该项分值 4 分。实施项目与上报规划相符得 4 分；未经批准、擅自调整的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 4 分为止。

(3) 市级财政资金到位率：该项分值 3 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 3 分，指标得分不超过 3 分。

(4) 市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得 3 分；未及
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 1-3 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
进度得 0-1 分。

(5)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性：资金单独核算，得 1 分；
该项目资金必须用于重点河道治理工程方面支出，得 5 分；
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 1 处扣 1 分；发现挤占、挪用、截
留、改变用途的该项不得分。

2、项目过程

该部分共包括 3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
重分值共计 25 分，该部分是项目实施的重要的制度和机制
保障，涵盖财务管理、项目组织实施、监督检查三大内容。
具体各指标权重分值为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主管部门工作
职责划分，项目法人制，项目招投标制，项目监理制，规范
合同管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项目档案管
理情，监督检查开展情况，整改落实。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
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 分；严格有效执行
制度 1 分；会计核算规范 1 分。

(2) 主管部门工作职责划分：主管部门与项目单位职
责分工明确得 1 分；履职基本到位，未发生推诿扯皮等严重
影响河道治理工作的事件得 1 分。

(3) 项目法人制：确定项目法人得 1 分，执行项目法
人制度得 1 分。

(4) 项目招投标制：该项分值 3 分。项目采购经过政

府采购程序，符合招标法的相关规定，程序合规，得3分，否则酌情得分。若发现中标单位存在转包、分包的情况，整个二级指标不得分。

(5) 项目监理制：按规定程序通过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监理单位得1分，监理人员均持证上岗得1分。项目监理制度健全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规范合同管理：以合同管理为核心做好建设管理工作，项目管理、项目设计、项目施工、项目监理是否有书面合同且合同签订完善的得满分，否则少一项扣0.5分。

(7)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该项分值3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8) 项目档案管理情：项目档案有专人保管得1分；项目资料齐全，得2分，包括项目总结、监理报告、技术资料、图片，每少一项扣0.5分。

(9) 监督检查开展情况：各级各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对建设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得2分。

(10) 整改落实：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彻底整改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项目产出

该部分共包括1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25分。该部分是对项目的效果和效率的评价，也是项目运行水平高低的直接外显性表现，涵盖项目完成情况。具体各指标权重分值是项目结算情况5分，实际完成情

况 7 分，质量达标率 7 分，施工安全达标率 6 分。

(1) 项目结算情况：该项分值 5 分。该项目有第三方中介机构结算报告即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实际完成情况：该项分值 7 分。完成率=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指标满分值 7 分。

(3) 质量达标率：该项分值 7 分。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 7 分。

(4) 施工安全达标率：该项分值 6 分。施工单位为中标单位得 2 分，且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得 2 分，组织项目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得 2 分。

4、项目效果

该部分共包括 5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 30 分。该部分是对项目的效益的评价，涵盖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具体各指标权重分值是经济效益 5 分，社会效益 6 分，生态效益 5 分，可持续影响 6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 分。

(1) 经济效益：提高河段的防洪减灾能力、保护粮食安全、减少直接防汛投入。显著 5 分、较为显著 3 分、不太显著 1 分，不显著 0 分。(2) 社会效益：生产秩序，改善民生状况，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显著 6 分、较为显著 3 分、不太显著 1 分、不显著 0 分。

(3) 生态效益：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治理河段及周边环境，显著 5 分、较为显著 3 分、不太显著 1 分、不显著

0分。

(4) 可持续影响：项目竣工验收后，将及时办理资产交接和登记手续的得2分；督促受益街道、村组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得2分；划定管护范围，落实管理人员和经费，做好建后管护准备工作得2分。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分值8分，指标分值=满意率*指标满分值8分，指标得分不超过8分。满意率=题目总满意数/题目总数。

(六) 评价人员组成

为保质按期完成评价工作，项目组下设5个评价小组，分别是综合组、技术组、财务组、调查组、评价组，由注册会计师和绩效评价管理专业人员组成。为了更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完成评价工作，在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后，各评价小组成员均通过对评价目的、原则、范围、内容和评价要求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充分熟悉了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本次评价工作历时20天。

秦朝霞为项目负责人，负责绩效评价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安排，并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和控制。

综合组：负责绩效评估工作的具体事项安排，以及最后的绩效评估报告的审核与修改。

技术组：负责评价指标设计、方法确定及标准值的选择。

财务组：负责评价财政资金审核和分析。

调查组：负责资料的收集、申报材料的抽查核实、整理以及现场调查和访谈。

评价组：由上述各组主要成员组成，共同完成项目的评价工作并出具报告。

序号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	执业年限	职务	项目角色	项目分组
1	秦朝霞	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30年	总审计师	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评价组
2	周玉杰	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20年	副主任会计师	项目成员	综合组/评价组
3	焦坤			8年	项目经理	项目成员	调查组/评价组
4	钱红艳			5年	审计员	项目成员	调查组
5	崔佳佳			2年	审计员	项目成员	调查组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归集档案五个阶段。

1、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充分考虑到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工作组人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项目评价工作需要。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访谈提纲及访谈内容等调查文本，拟定评价方案、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为实施评价提供工作指引，并协调各方具体安排。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科室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相关主管科室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

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评价项目负责人、评价工作人员、时间安排、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方案完成后，报送相关科室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2、组织实施

原则上采取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了解项目总体情况，确定现场评价范围，制定逐一查勘清单。

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由业务主管部门发文通知各项目实施科室。

各资金使用科室按要求整理材料，并汇总提交到主管部门。为审核、分析与评价各资金使用科室所报送自评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内容有效性及所反映的绩效情况，对项目自评材料中的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情况进行书面评审。内容包括：对项目材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核评价，即审核是否按照评价要求及时提供完整、规范、有效的项目自评材料；对项目实施过程，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即审核项目资金是否按时到位、是否按计划支出，资金管理与支出等是否遵循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是否规范，以及是否存在违规违法行为等；对项目绩效的效果性进行审查，即审查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绩效审核的主要方法是目标对比法与效益分析法，重点考察项目实施情况和效益，以及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书面评审由评价组依据事先制定的书面评价表进行分析与评分，得出各项目的书面评审得分。

3、分析评价

(1)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2) 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项目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3)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4)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的绩效等级如下：

评价得分	90分（含）-100分	80分（含）-90分	60分（含）-80分	低于60分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4、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 撰写报告。按照市财政局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

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

修订初始评价技术方案。

从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

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2) 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并同时送被评价项目相关科室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参考项目相关科室和市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科室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

5、归集档案

(1)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 文件存档。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资金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下达 2019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19]2 号）。2019 年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市级财政资金 1,144.60 万元，资金支出 749 万元，资金结余 39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34.56%，具体如下：

2019 年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

专项资金预算和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县（市）	项目名称	专项资金预算	截至到绩效评价日支出	资金结余	预算执行比例
1	山亭区	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	2,916,000.00	-	2,916,000.00	0.00%
2	台儿庄区	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	3,706,000.00	3,706,000.00	-	100.00%

序号	县(市)	项目名称	专项资金预算	截至到绩效评价日支出	资金结余	预算执行比例
3	滕州市区	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	1,920,000.00	880,000.00	1,040,000.00	45.83%
4	滕州市区	郭河滕西段(于仓-吕坡)治理工程	2,904,000.00	2,904,000.00	-	100.00%
合计			11,446,000.00	7,490,000.00	3,956,000.00	65.44%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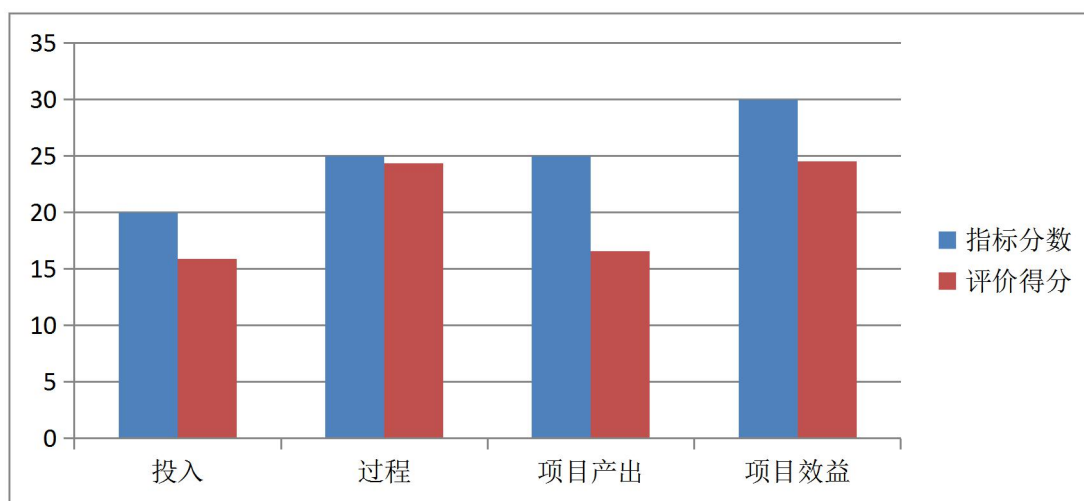
从准备工作和材料提交情况来看，各区、县准备材料较为完整，资金使用单位态度较为积极，能够对资金使用情况递交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在评价过程中能够根据项目组的要求，对材料做到及时完备。

2、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根据《枣庄市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考核表》的评价标准，2019 年度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综合得分 81.38 分，绩效等级为良。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为：投入满分 20 分，得分 15.92 分；过程满分 25 分，得 24.34 分；项目产出满分 25 分，得分 16.57 分；项目效果满分 30 分，得 24.55 分。

其中：资金管理扣分原因在于个别县区财政局未及时、足额将市级专项资金下拨到项目单位，导致支付不及时，预算执行不到位。项目过程扣分主要原因个别项目单位未择优确定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且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及时。项目产出扣分原因主要是项目大部分项目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分值 20 分，得分 15.92 分。从投入情况看，项目立项较为规范，立项文件形式、内容合理。项目未出现越级申报、延时申报的情况。但个别区县财政局未及时、足额将市级专项资金下拨到项目单位。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分值 25 分，得分 24.34 分。从项目组织实施方面看，各项目单位均制定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基本规范，较为有效，项目管理也较为规范有序。个别项目单位未择优确定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且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及时。

3、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分值 25 分，得分 16.57 分。该项失分较大的原因为工程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4、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分值 30 分，得分 24.55 分。通过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的实施，减轻了治理河段的水土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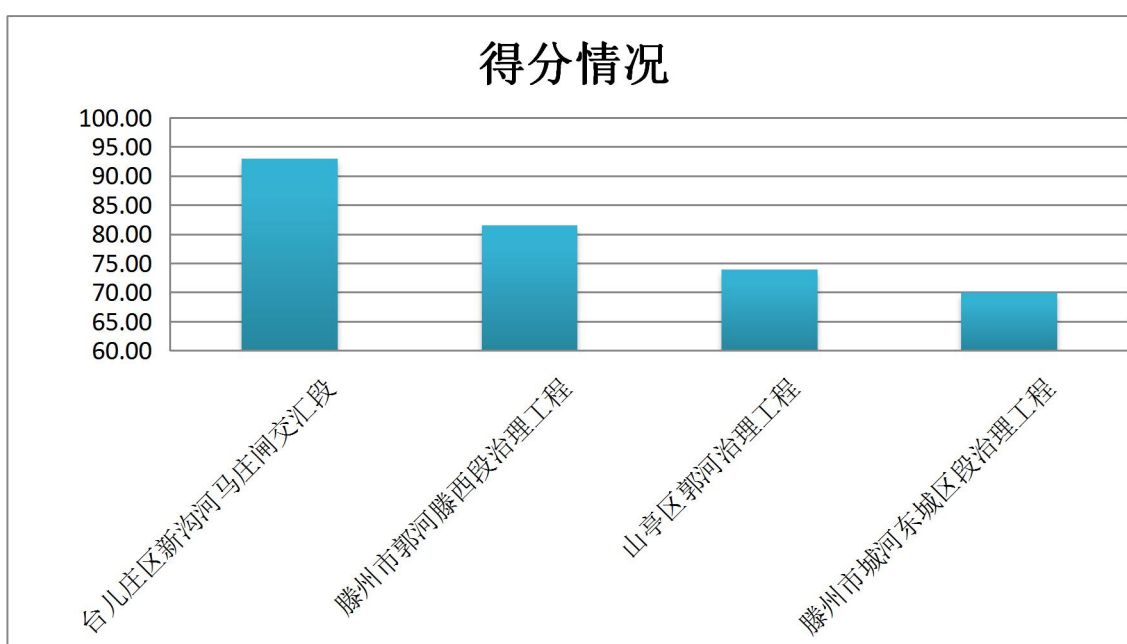
两岸生态环境得到美化。大大降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维护正常的生活和生产秩序，改善民生状况，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现场评价涉及3个项目单位负责的4个工程项目，其中得分最高的为台儿庄区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93.00分，得分最低的为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70.00分，全市综合得分81.38分，绩效等级“良”。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得分	绩效等级	资金占比	按资金权重得
1	台儿庄区	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	93.00	优	32.38%	30.11
2	滕州市	郭河滕西段（于仓-吕坡）治理工程	81.50	良	25.37%	20.68
3	山亭区	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	74.00	中	25.48%	18.85
4	滕州市	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	70.00	中	16.77%	11.74
2019年度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综合得分				良		81.38

注：1、全市综合得分根据各县区得分乘以所占财政资金权重，计算得出。



四、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意见建议

1、个别县区资金支付不及时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山亭区 2019 年度市级预算资金 291.60 万元尚未拨付到项目单位。

建议：应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保障工程按时完成。

2、个别项目预算执行不到位

2019 年度枣庄市重点河道治理工程项目预算资金为 1,144.60 万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预算资金支出 749.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5.44%。但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例如：山亭区郭河（长城-西罗庄）治理工程预算执行率为 0；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执行率为 45.83%。

建议：应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提高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

3、未严格执行招投标程序，先确定施工、监理单位后进行招投标

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招投标程序倒置，先确定施工、监理单位后进行招投标。《合同项目开工申请表》（滕州水建[2020]合开工 01 号）和《合同工程开工批复》（监理[2020]合开工 01 号），载明“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施工单位为滕州市水利建筑安装公司，监理机构为青岛市水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该项目《中标通知书》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3 日，确定

滕州市水利建筑安装公司为滕州市城河东城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施工标段的中标人（中标价 1,739.99 万元）；确定青岛市水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监理标的中标人（30.86 万元）。

建议：应严格执行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

4、滕州市河道管理中心选用的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招标中违规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如下：

（1）2020 年 3 月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滕州市城河东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340,000.00 元。

（2）2020 年 2 月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滕州市城河东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一期）监理标”，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10,000.00 元。

（3）2020 年 3 月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滕州市城河东区段（滕州宾馆-前梁桥）治理工程（一期）质量监测标”，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10,000.00 元。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19〕40 号）文件规定“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全省政府采购活动不得向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建议：加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严管严罚。对招标代理机构，不但要严格审查其资质、条件，更要看其在代理招投标

实践中执法守法、履行职责的表现。

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已收取保证金的清退工作。

5、部分项目建设进度缓慢

截止到 2020 年 7 月 31 日，除台儿庄区新沟河马庄闸交汇段综合治理工程已完工，其他县区的工程均未完工。

6、项目单位应重视项目建后管护

个别项目单位未建立完善的管护制度，制定有效的管护办法

建议：河道治理工程要建设好，还要做好相应的后期管护工作，增强各主体责任意识，确定管护主体，落实管护经费渠道，建立长期有效的监督机制，保障管护工作运行良好。只有采取科学有效的措施进行河道建后的管护工作，才能将应有的综合效益发挥出来。

附件 1：枣庄市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得分表（按资金权重）；

附件 2：项目单位 2019 年度重点河道治理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得分表；

山东实信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